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986

第1頁 /5 頁

一、物品與廠商資料

物品名稱：2,6-二甲基吡啶 (2,6-Dimethylpyridine)
其他名稱：—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在醫藥上可製治療各種類型高血壓病藥及急救藥，另外還用作殺蟲劑及助染劑等。
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及電話：—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

二、危害辨識資料

物品危害分類：易燃液體第3級、急毒性物質第4級(吞食)、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3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2級、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單一暴露第3級
標示內容： 象 徵 符 號：火焰、驚嘆號 警 示 語：警告 危害警告訊息： 易燃液體和蒸氣 吞食有害 造成輕微皮膚刺激 造成眼睛刺激 可能造成呼吸道刺激 危害防範措施： 避免與皮膚接觸 避免與眼睛接觸 穿戴適當的防護衣物 若吞食，立即洽詢醫療，並出示此容器或標籤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2,6-二甲基吡啶 (2,6-Dimethylpyridine)
同義名稱：2,6-Lutidine、alpha,alpha'-Dimethylpyridine、alpha,alpha'-Lutidine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108-48-5
危害物質成分 (成分百分比)：100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 入：1.若發生危害效應時，應將患者移到空氣新鮮處。2.若無呼吸，立即進行人工呼吸。3.立即送醫。 皮膚接觸：1.將受污染的衣物和靴子移除，用水和肥皂清洗患處 15 分鐘以上。2.若有需要，立即就醫。3.受污染衣物和靴子於再次使用前須徹底清洗和乾燥。 眼睛接觸：1.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 15 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 食 入：1.若吞食，喝大量水，不可催吐。2.立即就醫。3.只有在醫師指示下才可催吐。4.若患者已失去意識或痙攣，不可經口餵食任何東西。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吞食有害、呼吸道刺激、皮膚刺激、眼睛刺激、中樞神經系統抑制。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986

第2頁 /5 頁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患者食入時，考慮洗胃、給予活性碳糖漿及導瀉。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 1.化學乾粉、二氧化碳、水霧、泡沫。
- 2.大火時，建議使用泡沫或水霧噴灑進行滅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 1.若發生火災，則屬於中度火災危害。
- 2.蒸氣/空氣混合物溫度高於閃火點具爆炸性。
- 3.蒸氣比空氣重並且會傳遞至遠方，有引火源時會產生回火現象。

特殊滅火程序：

- 1.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
- 2.以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貯槽或容器直到火熄滅。
- 3.遠離貯槽兩端。
- 4.儲槽區之大型火災，使用無人操作之水霧控制架或自動搖擺消防水瞄冷卻暴露容器直到火熄滅。若不可行，隔離危害區域、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並允許火燒完。
- 5.貯槽安全閥已響起或因著火而變色時立即撤離。
- 6.儲槽、運送軌道車或槽車之火災，撤離半徑為800公尺。
- 7.除非可以立即阻止化學物質溢出，勿嘗試滅火。
- 8.利用水霧噴灑進行滅火，勿用高壓水柱驅散洩漏物。
- 9.在受保護的區域或安全距離噴灑水霧，冷卻暴露火場的容器直到火熄滅。
- 10.避免吸入化學物質或其燃燒副產物。
- 11.人員需待在上風處，遠離低窪。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配戴空氣呼吸器及防護手套、消防衣。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隔離危害區域，並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

環境注意事項：1.避免熱、火焰、火星和其他引火源。2.移除引火源。

清理方法：1.在安全許可下，設法止漏。2.使用水霧來降低蒸氣。

- 3.少量洩漏：用砂或其他不燃物質吸附，並將該吸附之物質放置於適當之容器內作廢棄處置。
- 4.大量洩漏：築堤圍堵後廢棄處置。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1.避免人員接觸，包括吸入。2.有暴露危害時應穿戴呼吸防護具。3.在通風良好處處置。4.避免物質蓄積在窪地及污水坑。5.除非已檢查空氣品質，否則不要進入局限空間。6.禁止吸煙、暴露在裸光中或引火源。7.作業中禁止飲食、吸煙。8.幫浦打氣或灌注時，其蒸氣可能產生靜電而引燃。9.不要使用塑膠桶。10.調劑或傾倒作業時，所有金屬容器皆須接地及固定。11.使用抗火花的工具。12.避免接觸不相容物。13.容器不使用時需緊閉。14.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15.使用後務必用肥皂及水洗手。16.工作服分開清洗。17.工作地區維持良好的衛生習慣。18.定期偵測空氣品質，確保維持工作環境之安全。

儲存：1.檢查容器是否有清楚的標示和不會溢漏。2.需適用於易燃液體的塑膠容器才能使用。3.須在允許操作易燃物之區域，儲存於原容器中。4.不可儲存在低地、窪地、地下室或是蒸氣無法逸散之區域。5.禁止吸煙、暴露在裸光中、熱或引火源。6.保持容器緊閉。7.遠離不相容性物質，儲存在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的區域。8.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和定期測漏。9.避免接觸氧化劑、酸、氯酸和酸酐。

八、暴露預防措施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986

第3頁 /5 頁

工程控制：1.提供局部排氣系統。2.若物質濃度超過爆炸下限時，通風設備必須為防爆型。			
控制參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p>個人防護設備：</p> <p>呼吸防護：1.若是有經常性的使用或會暴露在高濃度下，需要呼吸防護。2.呼吸防護依最小至最大的暴露濃度而有所不同。3.在使用前，須確認警告注意事項。</p> <p>4.使用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或其他正壓型呼吸防護具、正壓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或其他正壓型呼吸防護具。</p> <p>5.未知濃度或立即危害生命健康的濃度狀況下：正壓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逃生型之正壓式呼吸防護具或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p> <p>手部防護：1.化學防護手套。</p> <p>眼睛防護：1.防濺安全護目鏡。2.面罩。3.提供緊急眼睛清洗裝置或是快速淋浴裝置等。</p> <p>皮膚及身體防護：1.化學防護衣。</p>			
<p>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p> <p>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p>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無色液體	氣味：發霉的味道
嗅覺閾值：—	熔點：-6°C
pH 值：—	沸點/沸點範圍：146°C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33°C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閉杯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1.10%(下限)
蒸氣壓：86.25mmHg@79°C	蒸氣密度：3.7（空氣=1）
密度：0.9226（水=1）	溶解度：可與水互溶，溶於醚、丙酮、醇。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揮發速率：—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正常溫度及壓力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1.酸、氯酸、過氯酸鹽：不相容。
2.氧化劑（強）：火災及爆炸危害。
應避免之狀況：1.避免熱、火焰、火星和其他引火源。2.若暴露在熱源下可能會導致容器破裂或是爆炸。3.遠離水源和下水道。
應避免之物質：酸、鹵化碳、氧化性物質。
危害分解物：熱分解會產生碳氧化物、氮。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986

第4頁 /5 頁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皮膚、吸入、食入、眼睛
症狀：刺激呼吸道、皮膚、眼睛、咳嗽、胸痛、呼吸困難、噁心、嘔吐、腹瀉、頭痛、衰弱、暈眩、遲鈍、運動失調以及失去意識。
急毒性：吸入：1.該蒸氣可能刺激呼吸道，且可能引起咳嗽、窒息和呼吸困難。2.全身性徵兆可能包括噁心、嘔吐、腹瀉、頭痛、衰弱、暈眩、遲鈍、運動失調及失去意識。3.將 3 隻大鼠暴露於 7500ppm，會於 1.2 小時內全部死亡。4.該蒸氣會造成上呼吸道不適，吸入可能有害。5.吸入該蒸氣可能加劇原有呼吸道症狀。6.高溫下會加劇該物質所造成的吸入性危害。7.吸入該蒸氣可能導致噁心、頭痛。8.吸入高濃度氣體/蒸氣會引起肺部刺激，伴隨咳嗽和噁心；以及中樞神經抑制，伴隨頭痛、暈眩、反應變慢、疲勞及動作不協調。9.吡啶及其衍生物通常會使接觸到的黏膜產生局部刺激性。10.過度暴露於吡啶及其某些衍生物可能產生頭痛、噁心、失去意識、緊張、喪失食慾、失眠和麻醉。 皮膚：1.可能引起皮膚刺激，伴隨紅和疼痛。2.若吸收足夠的量可能發生如急性吸入的症狀。3.長期接觸該液體可能造成皮膚不適，且皮膚脫脂和/或乾燥可能導致皮膚炎。4.此物質可能加劇原有的皮膚症狀。5.吡啶及其衍生物對引起皮膚局部刺激性，且經由皮膚吸收會引起類似吸入的影響。 眼睛：1.可能造成刺激、發紅和疼痛。2.該液體會造成眼睛極度不適，可能引起疼痛和嚴重結膜炎。3.如果沒有立即和適當處理，角膜損傷可能發展成永久的視覺損害。4.吡啶及其衍生物與角膜接觸通常產生局部刺激。 食入：1.可能引起如急性吸入的影響。2.報告指出大鼠致死劑量為 400 mg/kg，但未提及其症狀。3.該液體會造成腸胃道高度不適，若吞食可能有害。4.若嘔吐物倒吸入至肺部可能造成潛在致命的化學性肺炎。5.暴露於烷基吡啶（包括甲吡啶）可能導致心跳改變，加速或變慢皆可能。 LD ₅₀ (測試動物、吸收途徑)：400 mg/kg (大鼠，吞食) LC ₅₀ (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1.反覆職業暴露於吡啶衍生物（包括二甲基吡啶）會引起嚴重中樞神經系統和消化道障礙、臉部麻痺、運動失調和瞳孔大小不等。2.反覆及長期暴露於刺激物可能引起皮膚炎、結膜炎。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LC ₅₀ (魚類)：— EC ₅₀ (水生無脊椎動物)：— 生物濃縮係數 (BCF)：4 (估計)
持久性及降解性： 1.釋放至土壤中，中性種類從濕土壤和乾土壤表面揮發是其重要流佈機制；然而，此物質部分會以離子形式存在於潮濕的酸性土壤中，陽離子會比中性分子強力吸附於酸性土壤。揮發不是其重要流佈機制。 2.釋放至水中，此物質不會被水中懸浮物和沈澱物吸附，預期中性種類會從水表面揮發，在河流及湖水的半衰期分別約為 2 和 31 天。 3.釋放至空氣中，此物質主要以蒸氣相存在於大氣中，蒸氣相物質會與光化學產物之氫氧自由基反應，其半衰期約為 6 天。 4.此物質在有氧情況下，土壤及水中之生物降解相當快速；但在某些厭氧情況下，生物降解可能會受到阻礙。 半衰期 (空氣)：—

物質安全資料表

序 號：1986

第5頁 /5 頁

半衰期（水表面）：— 半衰期（地下水）：— 半衰期（土壤）：—
生物蓄積性：預期在水中生物體中生物濃縮低。
土壤中之流動性：預期在土壤中具中度移動性。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 1.參考相關法規處理。2.儘可能回收或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 3.在合格場所焚化廢棄物。4.可能的話回收容器，或在合格掩埋場廢棄。
--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1993
聯合國運輸名稱：易燃性液體，未另做規定
運輸危害分類：3
包裝類別：III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 1.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2.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 3.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4.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5.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 RTECS 資料庫，TOMES CPS 光碟，Vol.71，2007 2. ChemWatch 資料庫，2007-1 3. OHS MSDS 資料庫，2007 4. HSDB 資料庫，TOMES CPS 光碟，Vol.71，2007
製表者單位	名稱：— 地址/電話：—
製表人	職稱：— 姓名（簽章）：—
製表日期	96.12.1
備 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而符號"/"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上述資料由勞委會委託製作，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判斷其可用性，尤其需注意混合時可能產生不同之危害，並依危險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之相關規定，提供勞工必要之安全衛生注意事項。